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林宴滇
電話：3322101~7338
電子信箱：100287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01708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（1090170849_Attach01.pdf、1090170849_Attach0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政府探索生活新思維「聰明學習e級棒」港都e學苑數位閱讀活動辦法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踴躍上網學習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高雄市政府109年7月7日高市府人發字第1097027110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高雄市政府為鼓勵所屬同仁持續運用「港都e學苑」數位課程，提升自我學習力與相關專業知能，特於109年7月8日起至同年8月20日止辦理旨揭數位閱讀活動，於活動期間內選修指定之12門數位課程，完成1門課程者即可獲得1次抽獎資格，其餘注意事項請參閱旨揭活動辦法說明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復興鄉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0/07/08 10:44:15
交換章

